

证券代码：838840

证券简称：鑫亿软件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江苏鑫亿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其他	法人代表高源、实际控制人高嘉蔚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16,000,000	0	-
合计	-	16,000,000	0	-

(二) 基本情况

姓名：高源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红梅村委张家村 140 号

2. 自然人

姓名：高嘉蔚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红梅街道红梅村委张家村 140 号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 0 票，关联董事高源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定价依据依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价为定价依据。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开展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4 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主要由关联方高源、高嘉蔚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不高于 1600 万元（含 1600 万元）。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的基本原则，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取得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解决了公司资金周转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鑫亿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鑫亿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